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葉良志

電話：03-3322101~7452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allenyeh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900392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090039262\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本市109年度校園教具營造實施計畫報名日期，為鼓勵學校踴躍申請，報名日期延期至109年5月15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興國小109年3月31日興小教字第1090001755號函續辦。

二、本局為鼓勵各校踴躍申請旨揭計畫，原定報名截止日期為109年4月30日，現延長至109年5月15日止。

三、本案係鼓勵進行校內環境教育教學場域之設置與改造，並納入環境教育課程，發揮校園教具功能。

四、本案計畫經費申請內容如下：

(一)優先補助對象：

1、有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(至少1名)之學校。

2、近3年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訪視或參與國家級環境教育選拔績優學校。

3、第一次申請本計畫學校。

訓導處

109/05/06 09:03



1090002641

有附件



(二)補助原則：

- 1、每校限申請一計畫案(需包含搭配之教案)。
- 2、每案補助上限新臺幣10萬元整(經常門最高上限3萬元整及資本門最高上限7萬元整)。
- 3、本年度預計擇優補助15校，如未達審查標準者得從缺。

(三)申請作業：請有意願之學校於109年5月15日前檢具計畫申請書(附件一)及經費概算表(附件二)各 1 式 3 份，以郵寄掛號或親送方式向中興國小提出申請。相關申請表件電子檔請一併Mail至peggy.ysh@gmail.com，逾期恕不受理申請。

五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中興國小教導處楊小慧主任，電話：03-3801394#210。

六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